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2-044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8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以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12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伟女士主持，与会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情请参考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2022年半年度募集

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 2022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情请参考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同意聘任孙旭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的决策程序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将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变更为孙旭女士。

详情请参考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